

#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康雪迹医疗美容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蔡泽娜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；美容皮肤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0646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4 月 10 日起，至 2026 年 4 月 9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 04-10-525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  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  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年4月10日


行政许可专用章

(深圳)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0646

###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年3月29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康雪迩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址	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9672号大冲商务中心（一期）2栋4号楼1201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H1-744030517D154 50 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蔡泽娜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网络平台：大众点评				
<p><b>深圳康雪迩医疗美容诊所</b></p> <p>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9672号大冲商务中心（一期）2栋4号楼1201 电话：0755-86068939</p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">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p>（医疗机构盖章）</p></div>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p>（审查机关盖章）</p></div></div>		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